

第八章 預期效益

本計畫之主要規劃核心為「創生花蓮 智慧 5G」，要將花蓮打造為對外為觀光亮點，對內宜居且深具認同感的城市，在此理念之下，對於環境、社會與經濟面向都有其可量化與不可量化之預期效益。包括：(1)環境效益：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、保護自然環境與景觀資源；(2)社會效益：增加參與公共與學習活動次數、維護與發揚在地文化、提升縣民生活水準，促進社會公平；(3)經濟效益：增加觀光旅遊人次、創造在地工作機會、提升家戶可支配所得、培育在地人才，發展利基產業、發展國際觀光。

8.1 可量化效益

一、增加觀光旅遊人次

民國 112 年觀光遊憩區遊客人數由目前的 1,058 萬人次提升為 1,070 萬人次。

二、提升家戶可支配所得

隨著工作機會的增加以及在地利基型產業的發展，帶動整體薪資水準。預計民國 112 年本縣之家戶可支配所得將由目前的每年 75.24 萬/戶提升為每年 77 萬/戶。

三、創造在地工作機會

透過發展利基產業與培育在地人才，預計可於民國 112 年創造約 1,000 個就業機會。

四、增加參與公共與學習活動次數

每年每人參加公共學習活動的次數，預計在民國 112 年由現在的 6 次增加為 8 次。

8-2 不可量化效益

一、保護自然環境與景觀資源

透過生態綠色資產區塊及景觀風貌的重塑，對既有自然及生態資源等做進一步保育，配合地方觀光發展，以達成國土空間永續之目標。

二、維護與發揚在地文化

改善本縣客家、原住民等藝文公共空間，針對各場館空間不同的需要進行體質上的調整，提供縣民更舒適的藝文體驗環境，並整合培育、發掘原住民樂舞演出人才，以及推廣客家民俗慶典、染色文化等，藉此增進人們對於在地文化接觸及認同，同時保存多元族群之特色。

三、提升縣民生活水準，促進社會公平

完善基礎建設、改善城市基礎基盤建設，打造城市綠肺及加強資訊基礎建設，改善民眾生活、降低數位落差。

四、培育在地人才，發展利基產業

發展地方農產品特色，提升農產品多樣性發展，推動六級產業，提升農業附加價值、增加就業。保存及發揚本縣特有石雕、木雕等工藝特色文化產業。藉由產業活化之營業增加，吸引產業投入產品開發與創意加值，並進行整體行銷、媒合及輔導以樹立品牌。

五、發展國際觀光

於花蓮縣北中南三區發展各具特色的主題觀光，帶動地區的經濟發展，並強化各大型活動的文化內涵，定期舉辦常態性觀光活動，行銷花蓮城市意象、歷史人文特色及文創產品等，以帶動本縣文化觀光產業發展。